

证券代码：871986

证券简称：新晟橘红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广州新晟化橘红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公司拟聘任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4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27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首席合伙人：张晓荣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12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53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5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70,600 万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46,400 万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21,100 万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2 家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42 家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27	医药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27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C-34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L-72	商务服务业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8,137.03 万元

2024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2,186.43 万元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 家

2024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0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近三年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无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情况。

3. 诚信记录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

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6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1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刘冬祥，中国注册会计师，2005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新三板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何敏敏，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起从事注册会计师业务，至今为多家公司提供过 IPO 申报审计、新三板申报审计、上市公司和新三板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未在其他单位兼职。

拟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建华，2008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 年开始在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上述项目合伙人、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本期签字会计师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4)年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2023)年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是以审计业务量为基础，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 2025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广州新晟化橘红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广州新晟化橘红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0 日